

附件

**吉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8 年部门预算**

2018 年 2 月 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门 预算表格

一、2018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18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18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六、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七、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八、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以及地方标准、技术规范；负责起草我市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市卫生、计划生育行业发展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全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统筹规划与协调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二）负责全市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制定实施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与措施，组织实施国家、省免疫规划及政策规定，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实施防控与干预，管理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

（三）负责卫生应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工作。制定全市卫生应急、紧急医学救援预案和政策措施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指导实施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四）贯彻执行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

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公共卫生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监督实施食品安全法规和标准，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体系，为食源性疾病及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提供技术支持。

（五）负责组织拟订并实施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市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负责妇幼保健的综合管理和监督。

（六）负责医疗服务（含中医）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行业监督管理；执行国家、省有关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拟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范围，组织制定医疗卫生职业道德规范，建立医疗机构、计生服务机构的质量评价和监督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制定和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负责医疗卫生、计生服务技术质量控制与管理，组织实施医疗技术风险防范，指导医疗事故争议处理。

（七）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八）贯彻落实国家、省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执行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根据国家、省基本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政策规定，结合本市实际研究拟订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九）组织实施促进全市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制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推动建立流动人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十）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衔接机制，提出稳定低生育水平政策措施。

（十一）组织拟订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促进有关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和推广；组织开展全市卫生、计划生育和中医药相关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实施全市卫生、计生和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组织拟订全市卫生、计生和中医药人才发展规划，以及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资格的综合协调管理工作。

（十二）指导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十三）组织卫生和人口计划生育政策法规、科普知识宣传教育；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参与省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组织继续医学教育，开展对外合作交流。

（十四）贯彻执行国家、省中医药事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相关标准；制定全市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纳入卫生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并组织实施。

（十五）承担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卫生保障工作；承办市委、市政府及市委保健委员会委托或指定的有关保健医疗方面的工作任务及相关事项；保健对象重要医疗保健任务的协调和指导。

（十六）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市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市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七）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内设18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外事办）、人事处、财务审计处（规划与信息处）、法规处（宣传处）、体制改革处、卫生应急办公室、疾

病预防控制处（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医政医管处、基层卫生处、妇幼健康服务处、综合监督处、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处、计划生育基层指导处、计划生育家庭发展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处、科技教育处、中医药管理处、行政审批办公室。

下设 30 家预算单位，分别是吉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本级）、吉林卫生学校、吉林市急救中心、吉林市卫生监督所、吉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吉林市红十字中心血站、吉林市结核病防治研究所、吉林市妇幼保健中心、吉林市医学会、吉林市干部保健办、吉林市红十字会办公室、吉林市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专项（城市社区卫生管理办公室）、吉林市计划生育协会、吉林市人口计划考核站、吉林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专项、吉林市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指导中心、吉林市生殖保健院、吉林市中心医院、吉林市人民医院、吉林市第二人民医院、吉林省吉林中西医结合医院、吉林市传染病医院、吉林市神经精神病总医院、吉林市儿童医院、吉林市职业病防治院、吉林市中医院、吉林市妇产医院、吉林市中西医结合肛肠医院、吉林市结核病医院、吉林市舒兰精神病医院。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2018 年收支预算总表

2018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项	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	6390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59284.8	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4617.2	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三、事业收入		教育支出	3065.3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9
七、其他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376.7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701.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3902.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3902.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63902.0	支 出 总 计	63902.0

二、2018 年收入预算总表

2018 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非税收入		小计	教育收费收入	其他事业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63902.0	63902.0	63902.0	59284.8	4617.2										
205	教育支出	3065.3	3065.3	3065.3	3033.3	32.0										
20503	职业教育	3065.3	3065.3	3065.3	3033.3	32.0										
2050302	中专教育	3065.3	3065.3	3065.3	3033.3	3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9	758.9	758.9	75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30.9	730.9	730.9	730.9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30.9	730.9	730.9	730.9											
20816	红十字事业	28.0	28.0	28.0	28.0											
2081601	行政运行(红十字事业)	21.0	21.0	21.0	21.0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红十字事业)	7.0	7.0	7.0	7.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376.7	59376.7	59376.7	54791.5	4585.2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5370.6	5370.6	5370.6	5113.6	257.0										
2100101	行政运行(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1214.7	1214.7	1214.7	1214.7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3487.6	3487.6	3487.6	3467.6	20.0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668.3	668.3	668.3	431.3	237.0										
21002	公立医院	38755.9	38755.9	38755.9	38728.7	27.2										
2100201	综合医院	21408.8	21408.8	21408.8	21408.8											
2100202	中医 (民族) 医院	6665.8	6665.8	6665.8	6665.8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3481.5	3481.5	3481.5	3481.5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1133.3	1133.3	1133.3	1109.3	24.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2302.8	2302.8	2302.8	2302.8											
2100206	妇产医院	1745.2	1745.2	1745.2	1745.2											
2100207	儿童医院	2018.5	2018.5	2018.5	2015.3	3.2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5.4	105.4	105.4	105.4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5.4	105.4	105.4	105.4											
21004	公共卫生	11513.1	11513.1	11513.1	7212.1	4301.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811.1	4811.1	4811.1	3651.1	116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7.0	27.0	27.0	27.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822.6	822.6	822.6	726.6	96.0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1991.4	1991.4	1991.4	1321.4	67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3861.0	3861.0	3861.0	1486.0	2375.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14.3	514.3	514.3	514.3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464.2	464.2	464.2	464.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1	50.1	50.1	5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7.4	3117.4	3117.4	31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5	62.5	62.5	6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54.9	3054.9	3054.9	305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1.1	701.1	701.1	70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1.1	701.1	701.1	70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1.1	701.1	701.1	701.1											

三、2018 年支出预算总表

2018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63902.0	58183.5	53844.8	4338.7	5718.5			
205	教育支出	3065.3	2656.3	2421.1	235.2	409.0			
20503	职业教育	3065.3	2656.3	2421.1	235.2	409.0			
2050302	中专教育	3065.3	2656.3	2421.1	235.2	40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9	751.9	744.1	7.8	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30.9	730.9	730.9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30.9	730.9	730.9					
20816	红十字事业	28.0	21.0	13.2	7.8	7.0			
2081601	行政运行（红十字事业）	21.0	21.0	13.2	7.8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红十字事业）	7.0				7.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376.7	54074.2	49978.5	4095.7	5302.5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5370.6	1517.3	1374.7	142.6	3853.3			
2100101	行政运行（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1214.7	1214.7	1097.9	116.8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3487.6	20.0	13.0	7.0	3467.6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668.3	282.6	263.8	18.8	385.7			
21002	公立医院	38755.9	38543.7	38467.8	75.9	212.2			

2100201	综合医院	21408.8	21368.8	21321.7	47.1	4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665.8	6600.8	6589.4	11.4	65.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3481.5	3451.5	3444.6	6.9	30.0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1133.3	1109.3	1108.1	1.2	24.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2302.8	2272.8	2269.9	2.9	30.0			
2100206	妇产医院	1745.2	1745.2	1742.2	3.0				
2100207	儿童医院	2018.5	1995.3	1991.9	3.4	23.2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5.4	105.4	95.1	10.3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5.4	105.4	95.1	10.3				
21004	公共卫生	11513.1	10281.1	6458.8	3822.3	1232.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811.1	4159.1	2987.0	1172.1	652.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7.0	10.0		10.0	17.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822.6	802.6	717.8	84.8	20.0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1991.4	1598.4	1155.8	442.6	393.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3861.0	3711.0	1598.2	2112.8	15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14.3	509.3	464.7	44.6	5.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464.2	464.2	425.0	39.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1	45.1	39.7	5.4	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7.4	3117.4	31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5	62.5	6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54.9	3054.9	305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1.1	701.1	70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1.1	701.1	70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1.1	701.1	701.1					

四、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预算表 4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90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59284.8	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4617.2	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3065.3	3065.3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9	758.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376.7	59376.7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701.1	701.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3902.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3902.0	63902.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63902.0	支 出 总 计	63902.0	63902.0	

五、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预算表 5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63902.0	58183.5	53749.9	4433.6	5718.5
205	教育支出	3065.3	2656.3	2421.1	235.2	409.0
20503	职业教育	3065.3	2656.3	2421.1	235.2	409.0
2050302	中专教育	3065.3	2656.3	2421.1	235.2	40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9	751.9	744.1	7.8	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30.9	730.9	730.9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30.9	730.9	730.9		
20816	红十字事业	28.0	21.0	13.2	7.8	7.0
2081601	行政运行（红十字事业）	21.0	21.0	13.2	7.8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红十字事业）	7.0				7.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376.7	54074.2	49883.6	4190.6	5302.5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5370.6	1517.3	1273.3	244.0	3853.3
2100101	行政运行（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1214.7	1214.7	996.5	218.2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3487.6	20.0	13.0	7.0	3467.6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668.3	282.6	263.8	18.8	385.7
21002	公立医院	38755.9	38543.7	38467.8	75.9	212.2

2100201	综合医院	21408.8	21368.8	21321.7	47.1	4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665.8	6600.8	6589.4	11.4	65.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3481.5	3451.5	3444.6	6.9	30.0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1133.3	1109.3	1108.1	1.2	24.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2302.8	2272.8	2269.9	2.9	30.0
2100206	妇产医院	1745.2	1745.2	1742.2	3.0	
2100207	儿童医院	2018.5	1995.3	1991.9	3.4	23.2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5.4	105.4	95.1	10.3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5.4	105.4	95.1	10.3	
21004	公共卫生	11513.1	10281.1	6465.3	3815.8	1232.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811.1	4159.1	2987.0	1172.1	652.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7.0	10.0		10.0	17.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822.6	802.6	717.8	84.8	20.0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1991.4	1598.4	1162.3	436.1	393.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3861.0	3711.0	1598.2	2112.8	15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14.3	509.3	464.7	44.6	5.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464.2	464.2	425.0	39.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1	45.1	39.7	5.4	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7.4	3117.4	31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5	62.5	6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54.9	3054.9	305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1.1	701.1	70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1.1	701.1	70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1.1	701.1	701.1		

六、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预算表 6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58183.5	53749.9	4433.6
一、工资福利支出	25405.5	25405.5	
基本工资	8691.1	8691.1	
津贴补贴	11270.5	11270.5	
奖金	274.4	274.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0	37.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00.8	2800.8	
工伤保险	142.6	142.6	
生育保险	188.5	188.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伙食费	18.0	18.0	
伙食补助费	165.5	165.5	
住房公积金	718.1	718.1	
医疗费			
工资福利支出（规划）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99.0	1099.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5.6	982.0	4053.6
办公费	93.9		93.9
印刷费	99.0		99.0
咨询费	26.0		26.0
手续费	5.7		5.7
水费	40.8		40.8
电费	152.6		152.6
邮电费	49.1		49.1
办公用房	111.8		111.8
专业用房	137.1		137.1
职工宿舍(在职)	144.9	144.9	
职工宿舍(离退休)	837.1	837.1	
物业管理费	81.5		81.5
专用电费	3.8		3.8
差旅费	230.2		230.2
维修(护)费	319.0		319.0
会议费	5.1		5.1
培训费	37.4		37.4
公务接待费	12.0		12.0
专用材料费	1774.0		1774.0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23.0		23.0
工会经费	130.9		130.9

福利费	11.2		11.2
公车改革交通费补贴	101.4		101.4
车辆运行维护费	401.4		401.4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专用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规划）			
离退休公用经费特需费	90.7		90.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0		116.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362.4	27362.4	
离休费	686.2	686.2	
退休退职费	12728.6	12728.6	
生活补助	27.3	27.3	
医疗费	1.0	1.0	
离退休津贴补贴	13607.6	13607.6	
其他离退休支出	310.7	310.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规划）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	1.0	
四、资本性支出	380.0		380.0
办公设备购置	45.0		45.0
专用设备购置	320.0		32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5.0		15.0

七、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费		
				小计	运行 维护费	车辆 购置费
*	1	2	3	4	5	6
合计	440.4		22.5	417.9	417.9	
吉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440.4		22.5	417.9	417.9	

说明：

- 1、“2018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6 个预算单位。
- 2、“2018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559 人，其中：在职人员 879 人，离退休人员 680 人。

八、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18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吉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非税收入、当年省补助等；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18 年收支总预算 63902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4906.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立医院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工作经费 2891.8 万元以及人员经费增加。

二、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18 年收入预算 6390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3902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902 万元，占 100%。

三、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18 年支出预算 639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183.5 万元，占 91.05%；项目支出 5718.5 万元，占 8.9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53749.9 万元，占 92.38%；公用经费 4433.6 万元，占 7.62%。

四、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39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63902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3065.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9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37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01.1 万元。

五、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9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183.5 万元，占 91.05%；项目支出 5718.5 万元，占 8.9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53749.9 万元，占 92.38%；公用经费 4433.6 万元，占 7.62%。

教育支出 3065.3 万元，占 4.8%，主要用于吉林市卫生学校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58.9 万元，占 1.19%，主要用于保障离、退休职工工资。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59376.7 万元，占 92.91%，主要用于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人员支出及缴纳职工医疗保险等。

住房保障（类）支出 701.1 万元，占 1.1%，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390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374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取暖费、其他对个人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43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

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40.4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319.9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 22.5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3.3 万元。
主要原因是预算增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17.9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316.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由于公务用车改革，年初下达预算时减少支出预算，下半年取消公车补助为追加预算，2018 年补助全额纳入年初预算。

八、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0 万元，占 0%；公用经费 0 万元，占 0%。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元，占 0%。

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交通运输（类）支出 0 元，占 0%。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部门本级 1 家行政单位以及市卫生监督所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627.9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3346.3 万元，增长 146.66%。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3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1.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17 年末，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79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5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3 辆、其他用车 48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61 套。

2018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3 辆，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8 年纳入财政绩效评价范围项目 2 个，涉及金额 11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

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保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